厦门理工学院人事处文件

厦理工职改〔2019〕15号

厦门理工学院关于聘任
黄海鹏等70位同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根据学校职改工作领导小组相关会议精神，经所在单位研究通过、公示无异议，聘任黄海鹏等 70 位同志相应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具体岗位与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教师系列教授职务(专业技术四级岗，15 位)

黄海鹏、梅丽芳、唐友名、付晓燕、赵　晶、曾志强、林　立、姜红波、林　涛、黄玉妹、孙　璐、刘景福、翟绍辉、何军明、赵少聪

二、教师系列副教授（专业技术七级岗，41 位）

袁志群、李晓丹、仲训杲、林智勇、黄晓桦、林海军、王贤凌、林永平、孙　栋、杜晓凤、胡　亮、李桂森、李建敏、李兰晖、杨闻宇、柴　天、阳艾利、刘丽珑、

吴翠凤、张　晔、卢　萍、邵　婷、吴　静、翁丽芬、
胡小聪、任　刚、张抱一、程　玥、李　洋、牛晓花、
周振强、周　正、庄　蔚、欧阳苗、王　莉、吴英花、
申永镐、林扬欢、廖慧冰、何　凡、吴　强

三、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师系列副教授（专业技术七级岗，2位）

李芳扬、陈少杰

四、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副研究员（专业技术七级岗，2位）

古思勇、刘光生

五、实验技术系列高级实验师（专业技术七级岗，4位）

廉冀琼、张小英、曾孟祥、程　前

六、社会科学（教育管理）研究系列副研究员（专业技术七级岗，4位）

马周琴、林　雯、吴丽萍、于凌云

七、会计系列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七级岗，2位）

林晓玫、黄荣林

以上70位同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自2019年9月起，聘期暂为一年。如聘期内与我校解除劳动合同，则其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终止。

特此通知。

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0月22日

主题词：职务　聘任　通知

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0月22日印发